

##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披露了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》（以下简称“减持计划公告”），公司持股 5%以上的股东永裕恒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永裕恒丰”）计划自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，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11,822,100 股（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%）。截至本公告日，永裕恒丰的减持计划的时间区间已过半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将减持相关进展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永裕恒丰减持进展情况

#### 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永裕恒丰的减持计划的时间区间已过半，在此期间内永裕恒丰未实施减持。

#### 2、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永裕恒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合计持有股份	7,871.98	6.66%	7,871.98	6.66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7,871.98	6.66%	7,871.98	6.66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
## 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永裕恒丰本次减持华仁药业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有关承诺的规定。

2、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永裕恒丰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、承诺、减持计划一致。

3、永裕恒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华仁药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华仁药业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影响华仁药业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永裕恒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减持华仁药业股份计划进展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二月十八日